

副本

臺南市第一三二期小北（二）

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 14 次理事會相關資料

檢附資料：

第14次理事會會議紀錄

附件一、重劃工程完成證明文件

附件二、抵費地出售清冊

附件三、理事簽到簿

附件四、提案表決單

附件五、理事會開會現況照片



臺南市第一三二期小北（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製

民國 109 年 11 月

臺南市第一三二期小北（二）

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 14 次理事會相關資料

檢附資料：

第14次理事會會議紀錄

附件一、重劃工程完成證明文件

附件二、抵費地出售清冊

附件三、理事簽到簿

附件四、提案表決單

附件五、理事會開會現況照片



臺南市第一三二期小北（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製

民國 109 年 11 月

臺南市第一三二期小北(二)自辦市地重劃區第 14 次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會議地點：臺南市北區中華北路一段 152 號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簿

記錄：郭純圍

主席報告：本重劃會第 14 次理事會應出席理事人數為 7 人，出席人數為 6 人，已達所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出席本次理事會。

案由：抵費地處分案。

說明：

- 一、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42 條規定：自辦市地重劃區內抵費地之出售，應於重劃工程竣工驗收，並報經主管機關同意後為之。經查本重劃區已完成驗收接管，並繳交保固金完成，詳附件一所示。
- 二、本重劃區抵費地移轉擬分成兩梯次辦理，第一梯次抵費地移轉於本次理事會議紀錄備查，向主管機關另案申請同意後辦理移轉，第二梯次抵費地移轉於重劃區完成財務結算及無待辦事項後再另案申請辦理移轉。
- 三、有關本重劃區抵費地移轉清冊詳附件二所示，第一梯次擬移轉抵費地小北段 2001、2005 等二筆地號土地，第二梯次擬辦理移轉抵費地小北段 2009 地號土地（實際抵費地移轉地號及筆數於另案申請後依主管機關同意為準）。

辦法：

- 一、本案提請理事會審議。
- 二、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十四條第二項規定，本案應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出席，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
- 三、提請理事會議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理事，同意理事人數為 6 人，符合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法定規定，本案照案通過，依說明二、三辦理。

附件一、重劃工程完成證明文件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函

70168

70168

臺南市東區中華東路三段72號2樓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

承辦人：吳翊其

電話：06-2991111#5809

電子信箱：yichi25@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第132期小北(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9月2日

發文字號：府地開字第109105228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主旨：有關「臺南市第一三二期小北(二)自辦市地重劃區工程保固廠商與公共設施接管養護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說明：

- 一、依據臺南市第一三二期小北(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109年8月24日南市小北(二)自劃字第109082401號函、109年8月19日南市小北(二)自劃字第109081901號函暨本府109年3月3日府地開字第1090278661號函續辦。
- 二、經查旨揭重劃區工程保固廠商(柯氏營造有限公司)業於109年8月18日繳納保固保證金完成，工程保固期自109年8月19日起算保固3年，請各接管機關依照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44條規定本於權責接管養護。
- 三、保固期間發生事故由受理機關逕為通知保固廠商處理，並同步通知地政局或該公共設施主管機關，倘不改善再由地政局與該公共設施主管機關會勘後再動用保固金改善，保固期間倘有立即危害公眾安全及緊急需處置之保固缺失，由各主管機關視狀況由其開口契約逕行處置，並於處置後檢具事證動支保固金。
- 四、檢附旨揭重劃工程保固書一份憑辦，相關聯繫資料如下：
(一)重劃會聯絡手機：0920-178058，聯絡人：許先生。

(二)委辦單位聯絡手機：06-3026902，聯絡人：張先生。

(三)保固廠商聯絡手機：0937-574161，06-2530808，聯絡人：

柯小姐，聯絡地址：台南市永康區南台街52巷41弄27號。

正本：臺南市政府工務局（養護工程科-道路部分）、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工程企劃科）、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管理科-路燈部分）、臺南市政府交通局（交通工程科）、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第一工務大隊（道路部分）、臺南市政府水利局（雨水下水道工程科）、臺南市政府水利局（污水新建工程科）、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臺南市北區區公所、柯氏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臺南市第132期小北(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臺南市第一三二期小北(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副本：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臺南市政府地政局（開發工程科）（均含附件）

市長黃偉哲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附件二、抵費地出售清冊

臺南市第一三二期小北(二)自辦市地重劃區抵費地出售清單



鄉鎮市區	地號	面積(m ²)	持分比例	持分面積(m ²)	出售價格		承買人		備註
					出售單價 (元/m ²)	出售金額(元)	姓名	出生年月 日	
北區	小北	433.29	1/5	86.66	67,862	29,403,926	許榮源 D101411449	43/07/20	台南市安南區淵東里18鄰海佃路四段182號
							陳許秀鳳 D221065909	45/09/04	屏東縣屏東市慶春里1鄰仁愛路16號
							陳清華 N121472099	45/09/15	屏東縣屏東市金泉里5鄰仁愛路31之3號
							陳彥錦 T122786337	70/01/01	屏東縣屏東市金泉里5鄰仁愛路31之3號
							陳彥佑 T123208681	71/06/02	屏東縣屏東市前進里17鄰清進巷300號
							陳國恩 D120540590	48/05/18	新北市永和區潭墘里4鄰安樂路198巷7之1號三樓
							陳國倉 D120540607	55/05/19	新北市三重區五華里12鄰進安街90號三樓
							彭瓊慧 A220262803	54/03/29	新北市三重區五華里12鄰進安街90號三樓

擬第一梯
次移轉

臺南市第一三二期小北(二)自辦市地重劃區抵費地出售清冊

臺南市政府
都市計畫委員會

鄉鎮市區	地號	面積(m ²)	持分比例	持分面積(m ²)	出售價款		承買人	備註
					出售單價 (元/m ²)	出售金額(元)		
北區	2005	691.59	1/5	138.32	50,740	35,091,277	許榮源 D101411449	台南市安南區淵東里18鄰海佃路四段182號
							陳許秀鳳 D221065909	屏東縣屏東市慶春里1鄰仁愛路16號
							陳清華 N121472099	屏東縣屏東市金泉里5鄰仁愛路31之3號
							陳彥錦 T122786337	屏東縣屏東市金泉里5鄰仁愛路31之3號
							陳彥佑 T123208681	屏東縣屏東市前進里17鄰清進巷300號
							陳國恩 D120540590	新北市永和區潭乾里4鄰安樂路198巷7之1號三樓
							陳國倉 D120540607	新北市三重區五華里12鄰進安街90號三樓
							彭瓊慧 A220262803	新北市三重區五華里12鄰進安街90號三樓

擬第一梯
次移轉

臺南市第一三二期小北(二)自辦市地重劃區抵費地出售清冊



鄉鎮市區	地段	地號	面積(m ²)	持分比例	持分面積(m ²)	出售價格		承買人姓名 出生年月日	備註
						出售單價 (元/m ²)	出售金額(元)		
北區	小北	2009	67.93	1/5	13.59	50,740	3,446,768	許榮源 D101411449	台南市安南區洲東里18鄰海佃路四段182號
					6.79			陳許秀鳳 D221065909	屏東縣屏東市慶春里1鄰仁愛路16號
					6.79			陳清華 N121472099	屏東縣屏東市金泉里5鄰仁愛路31之3號
					6.79			陳彥錦 T122786337	屏東縣屏東市金泉里5鄰仁愛路31之3號
				1/10	6.79			陳彥佑 T123208681	屏東縣屏東市前進里17鄰清進巷300號
					9.06			陳國恩 D120540590	新北市永和區潭墘里4鄰安樂路198巷7之1號三樓
					9.06			陳國倉 D120540607	新北市三重區五華里12鄰進安街90號三樓
					9.06			彭瓊慧 A220262803	新北市三重區五華里12鄰進安街90號三樓

擬第二梯
次移轉

附件三、理事簽到簿

臺南市第一三二期小北(二)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 14 次理事會簽到



陳清華

本影印本與正本相符
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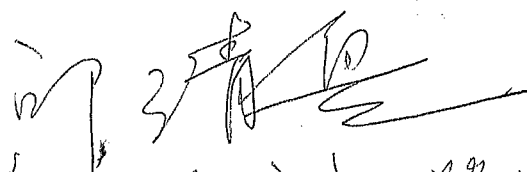
職稱	姓名	
理事長	陳清華	陳清華
理事	陳國恩	陳國恩
理事	陳國倉	陳國倉
理事	彭瓊慧	彭瓊慧
理事	邱清興	
理事	何彩綿	何彩綿
理事	黃瑞山	黃瑞山
其他	楊亦靜 吳泉翰	

請 假 單

本人因有要事無法參加臺南市第一三二期小北(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召開之第 14 次理事會，特立此請假單，以茲證明。

此致

臺南市第一三二期小北(二)自辦市地重劃區理事會

請假人： 

住址：台南市北區文成一路206號10F-2/

電話：09-7312313



本影印本與正本相符
如有不實發負法律責任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11 月 11 日

附件四、提案表決單

臺南市第一三二期小北(二)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 14 次理事會議提案表決單

案 由：抵費地處分案。

☒ 同意 ☐ 不同意



本影印本與正本相符
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理事簽名： 陳清華

臺南市第一三二期小北(二)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 14 次理事會議提案表決單

案 由：抵費地處分案。

☒ 同意

☐ 不同意



本影印本與正本相符
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理事簽名：陳國恩

臺南市第一三二期小北(二)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 14 次理事會議提案表決單

案 由：抵費地處分案。

☒ 同意

☐ 不同意



本影印本與正本相符
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理事簽名：陳國倉

臺南市第一三二期小北(二)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 14 次理事會議提案表決單

案 由：抵費地處分案。

☒ 同意

☐ 不同意



理事簽名：

彭增慧

本影印本與正本相符
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臺南市第一三二期小北(二)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 14 次理事會議提案表決單

案由：抵費地處分案。

☒ 同意

☐ 不同意



本影印本與正本相符
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理事簽名： 何新海

臺南市第一三二期小北(二)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 14 次理事會議提案表決單

案由：抵費地處分案。

☒ 同意

☐ 不同意



理事簽名：黃瑞山

本影印本與正本相符
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附件五、理事會開會現況照片

臺南市第一三二期小北(二)自辦市地重劃區

臺南市第一三二期小北(二)自辦市地重劃區

陳清泥

